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賴慧文
電話：03-5286661
電子信箱：0297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82566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新竹縣109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
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轉知所屬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縣109年5月27日府教特字第10937144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新竹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109年08月11日至109年08月13日，共計三
天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新竹縣教育研究發展暨網路中心第一研習
室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

1、學務處人員為優先，其次為各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
會委員、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成員
或相關專業教師，全程參加者始發予研習時數，列為
新竹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初階專業人才
庫，義務參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小組。

學務處 109/06/04 10:31



1090002138

無附件



2、報名人數以70人為上限。

(五)聯絡資訊：黃內瑛老師，電話：03-6685995。

三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6月26日17：00前至全國教師
在職進修資訊網系統報名(課程代碼：2860978)。

(二)為避免資源浪費凡報名參加研習者應全程出席。

(三)響應環保政策，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核給24小時研習時數小時，並核予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」證明。

五、本市學校如有需求可派員參與研習，並惠予公假登記(課務排代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